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9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通过电话和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下午1: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封全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益民）》《众源新材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万尚庆）》《众源新材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冬花）》。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4年年度报告》及《众源新材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及《众源新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授权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不进行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陶俊兵先生、董事何孝海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众源新材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2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5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8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纪律处分2次、自律处分1次。

6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晓奇，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铜陵有色、华盛锂电、金禾实业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童波，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众源新材、晶赛科技、金誉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生敏，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0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安凯汽车、中旗股份、新疆火炬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黄晓奇、签字注册会计师童波、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生敏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4年报审计费用为90.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5.00万元，合计人民币105.0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略有增长。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从业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结合公司情况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及其附件《第十六号——有色金属》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产品产量、销量及同比变化情况为：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铜板带	吨	28,143.07	28,491.78	2,460.97	5.89	6.97	-1.95
铜箔	吨	783.47	787.56	42.21	1.41	2.26	-10.68
铝箔	吨	3,350.94	3,228.68	559.49			
其他业务（涂料）	吨	496.61	393.35	204.30	85.49	60.08	147.45
其他业务（电池托盘、模组端侧板）	套（件）	24,538.00	25,523.00	4,449.00	-18.75	-16.35	-4.98
其他业务（贸易）	套（件）		255,185.00	17,224.00		393.59	958.64
其他业务（贸易）	吨		25,216.80			-6.52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本次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46.25亿元的授信敞口额度，其中，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18.09亿元的授信敞口额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28.16亿元的授信敞口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供应链金融等融资形式。

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机构名称	授信敞口额度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3,000.00
2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4,000.00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30,000.00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6,000.00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4,000.00
7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23,500.00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00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0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00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8,000.00
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0,000.00
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0,000.00
1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	10,000.00
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10,000.00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7,000.00
1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000.00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高新区科技支行	3,000.00
21	安徽无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坝经济开发区支行	1,000.00
22	其他银行（包含现已合作银行的新增业务）	52,000.00
总计		462,500.00

在上述授信敞口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银行间调剂使用额度或向上述银行以外的银行申请授信业务。

上述授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授信额度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权利义务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为准。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银行授信敞口额度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6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源新材”）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本次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为年度预计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28,6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5年4月18日，已实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800.00万元；已实际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30,586.71万元。

● 本次担保预计是否具备反担保措施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328,600万元的需提供担保的综合授信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供应链金融等，并由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6,7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3,900万元。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相关担保事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本次担保预计的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其他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决定并办理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

预计担保额度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1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51,000.00
2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		17,000.00
3	众源新材	杰冠商贸	33,900.00
4		永杰铜业	86,900.00
5		安徽众永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永物资”）	1,000.00
6		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永杰”）	30,300.00
7		芜湖永杰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材”）	1,000.00
8		芜湖众源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进出口”）	16,000.00
9		芜湖众源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铝箔”）	33,000.00
10		芜湖众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商贸”）	1,000.00
11		安徽众源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铜业”）	13,000.00
12		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	10,500.00
13		安徽众源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智造”）	1,000.00
14	众源智造	新能源科技	10,000.00
15	新能源科技	众源智造	23,000.00
总计：			328,60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授权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众源新材	杰冠商贸	100%	92.91%	18,000.00	33,900	16.28%	注1	否	注4
众源新材	众永物资	100%	86.03%	1,000.00	1,000	0.48%			
众源新材	新能源科技	68%	89.58%	8,342.53	10,500	5.04%			
众源智造		100%		0	10,000	4.80%			
众源新材	芜湖永杰	100%	95.80%	15,000.00	30,300	14.55%			
众源新材	永杰铜材	100%	94.64%	0	1,000	0.48%			
众源新材	众源进出口	100%	75.80%	8,000.00	16,000	7.68%			
众源新材	众源铝箔	100%	78.78%	31,000.00	33,000	15.85%			
众源新材	众源商贸	100%	82.11%	800.00	1,000	0.48%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众源新材	永杰铜业	100%	68.84%	44,104.19	86,900	41.73%	注1	否	注4
众源新材	众源铜业	100%	0	0	13,000	6.24%			
众源新材	众源智造	68%	39.12%	0	1,000	0.48%			
新能源科技		-		4,340.00	23,000	11.04%			
二、对上市公司的担保预计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	32.89%	20,800.00	51,000	24.49%	注1	否	注4
杰冠商贸				2,000.00	17,000	8.16%			

注1：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注2：上述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注3：上述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

注4：本次担保预计是否具备反担保措施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

法定代表人：封全虎

注册资本：叁亿壹仟陆佰玖拾柒万壹仟贰佰圆整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带箔生产、加工、销售；有色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36,719.45万元，负债总额73,845.13万元，净资产162,874.32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38,491.65万元，净利润9,445.26万元。（以上数据为母公司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43,572.03万元，负债总额80,115.18万元，净资产163,456.85万元，2025年1-3月份营业收入25,929.68万元，净利润608.56万元。（以上数据为母公司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司名称：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陶俊兵

注册资本：贰亿圆整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的板、带、管、棒、排、线材的生产、销售及加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59,964.57万元，负债总额111,834.50万元，净资产48,130.07万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13,377.31万元，净利润4,737.33万元。（以上数据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76,196.25万元